

##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4月17日以通讯形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，实到8名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一、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高书林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。根据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由公司董事长提名，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，同意聘任张旭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一年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

附件：简历

张旭华先生，中国国籍，1977年3月出生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历任万科工业有限公司市场部职员、天虹招商部部长、采购部经理、君尚百货总经理、商品中心经理、成都公司总经理、公司助理总经理、购物中心事业部总经理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。

张旭华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直接持有公司61,700股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亦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